

國泰慈善基金會「2021年國泰卓越獎助計劃」甄選辦法 (卓越學子類)

一、獎助名額暨金額(註1)

本類每名獎助6萬元，預計錄取名額65名。

註1：各類別擇優錄取，在獎助金總額不變之下，各類別可彈性調整錄取名額。

二、獎助對象及申請資格

(一)獎助對象：110學年度就讀**國內高中職**之本國籍績優學生。(註2)

註2：以獎勵1次為主

(二)申請資格：符合下列二項條件者

1. **中低收入**或**低收入戶**家庭之子女。
2. 109學年度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80分或相對等第以上(註3)，且操行無負面評語者。

註3：成績單須載明達79.5分以上。高中一年級學生需檢附國中三年級下學期甲等以上成績證明。

(三)符合下列條件者，酌予優先考量(非必要條件，自由提供)：

1. 因新冠肺炎疫情(COVID-19)，導致家庭經濟困難，請列舉說明。
2. 二等親內具身心障礙/重大傷病，且檢附證明。
3. 具備特殊身分者(原住民、新住民二代、身心障礙者)。
4. 檢附師長推薦函。

三、申請方式

(一)請至「國泰卓越獎助計畫」網站，聯結報名網頁，一律採網路申請、網路上傳申請資料，最後「送出報名表」才算完成線上報名，請務必「自行檢核」確認完成線上報名。

重要：『響應環保，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資料繳交，勿郵寄紙本資料，收到亦不受理』

(二)申請書面資料

1.必備資料(所需檔案格式請於【我要報名/表格下載區】下載)

- (1)報名表(線上填寫)。
- (2)個資同意書(表格請至網站下載)
- (3)成績單。
- (4)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反面(悠遊學生證需加蓋校章)。
- (5)身分證正反面。(未成年者請檢附三個月內戶籍謄本)
- (6)中低收入、低收入戶證明，由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(鄉市區)核發。
- (7)自傳(表格至網站下載)。

2.自由檢附：

- (1)因新冠肺炎疫情(COVID-19)，導致家庭經濟困難狀況，請列舉說明。

- (2)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(含二等親內具身心障礙/重大傷病證明)。
- (3) 就讀學校之師長推薦函。(採線上作業)
- (4) 各項得獎證明文件影本

四、活動時程：各項時程將視實際作業保留調整權利，並於甄選網站上公告，不個別通知

| 組別 \ 流程 | 受理報名 | 評選作業 | 評審會議 | 錄取通知 | 錄取通知 回覆 | 頒獎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卓越學子 | 即日起~ 10月8日 (12:00) | 10/11~11/5 | 11/22~11/26 | 12/6 | 12/8 (15:00 前) | 12/22 |

五、評選作業

(一)評選方式：針對不符宗旨、資料不全、經查證不符事實之申請者，逕行取消資格、不另通知，申請資料亦不退回。

(二)評選會議

- 1.初評會議：由各組面評委員召開，決議通過初審名單及名額。
- 2.複評會議：由全體甄選委員召開，決議錄取獎助名單及名額。

六、公告與獎助金頒發：

- (一)獲獎助名單將於國泰卓越獎助計畫網站公布，同時以寄發獲獎通知至報名資料所留的 email、手機予申請人。
- (二)若未於期限內回覆錄取通知內所需資料，本會得以取消其獲獎資格。
- (三)本會舉行頒獎典禮(暫定 12/22)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與獎助金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常見問題及各項補充說明請參活動網站「2021 年國泰卓越獎助計畫」Q&A 專區，活動即時公告請參國泰卓越獎助計畫甄選網站與 Facebook 粉絲專頁。
- (二) 請申請者儘早上網報名，以避免線上系統報名壅塞，影響報名權益。
- (三) 申請者 (未成年者包含其法定代理人，以下同)於參加本活動時，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得搜集申請者個人資料，並依法遵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，承諾以合理的技術及程序保護申請者個人資料與隱私。
- (四) 本活動期間所拍攝有關文字、相片、錄影，主辦單位有權利用於平面、網路或電子媒體。
- (五)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致使申請者所登錄或上傳之資料有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(六) 申請者請自行確認所填寫之資料均為正確，若因資料不全或錯誤至無法接收重要活動訊息者，主辦單位將不負任何責任。
- (七)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修訂，並保留裁決、修改辦理之權利，各項修訂事宜將於網站上公告，不另行通知。